

山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文件 山东省教育厅

鲁科协发〔2021〕3号

关于开展 2021 年山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 系列活动的通知

各市科协、教育局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助力“十四五”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，进一步整合校外青少年科学教育资源，促进校外科技活动与学校科学教育的有效衔接，持续推进基础教育阶段科技教育，全面提升我省青少年科学素质，省科协、省教育厅决定联合

举办山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系列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原则

强化疫情防控。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，各项活动原则上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举办。如因活动或赛事规则要求进行线下活动或比赛的，各参与单位根据疫情防控要求提前做好各项防疫措施。

坚持课程为主。切实发挥中小学课程主渠道作用，小学开齐开足科学等课程，中学在开好有关课程的基础上，开齐开足实验课程。利用科技场馆、课堂和课程向学生弘扬科学精神、普及科学知识、传播科学思想、倡导科学方法，切实提升中小学生学习科学处理实际问题、参与公共事务的能力。坚决杜绝学校科学课和科技馆等校外科技教育内容同质化。

创新活动载体。在用好用足传统活动载体的基础上，发挥新媒体互联网载体便捷性、广泛性的优势，不断创新活动形式和活动载体，聚合优质资源，采取形式多样、吸引力强、青少年喜爱的活动形式，开展科普教育。

注重常态长效。不断健全完善工作机制，将青少年科普教育纳入各级科协、教育行政部门和中小学校重要议事日程，确保青少年科普教育活动的规划设计、组织开展长效化、常态化，抓好持续提升。

力求普惠务实。充分考虑各地、各中小学校差异和实际，青少年学生的个性特征和认知喜好，组织开展普及性强的科学教育

活动，满足不同地区、不同青少年学生的个性化需求，进一步扩大活动覆盖面和参与度，确保活动开展成效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1. 开展校园科学普及传播活动。进一步整合校外青少年科技教育资源，促进校外和校内科技教育的有效衔接，丰富全省青少年校外科技活动和实践活动，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青少年校园科学教育活动。具体活动项目包括：山东省青少年科普报告百校行、希望行，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，中国空间站青少年科学实验计划航天科普系列活动，青少年人工智能系列活动，青少年科学工作室教育活动等。

2. 举办青少年科技竞赛活动。组织实施经中国科协、教育部主办或认可的青少年科技竞赛活动。具体赛事包括：山东省青少年机器人竞赛、山东省青少年创意编程与智能设计大赛、山东省中学生学科奥林匹克竞赛、“明天小小科学家”奖励活动等活动。

3. 实施青少年科技创新后备人才培养活动。推动高校、科研机构和社会机构开发开放优质科技教育资源，着力提升全省青少年科学素质、科学精神和创新能力，探索青少年创新人才培育的途径，进而发现一批具有科学潜质的优秀青少年，促进科技创新后备人才的培养。具体项目包括：青少年高校科学营，中国科协、教育部中学生科技创新后备人才培养计划（简称英才计划）等。

4. 开展青少年科技教育对外交流活动。组织全省优秀科技教师开展省内外青少年科技教育交流活动。与有关单位联合组织开

展国际、国内青少年科技教师交流活动。进一步开阔青少年科技工作者视野，学习先进的青少年科技教育理念，展示我省青少年科技教育优秀成果。

5. 加大对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的服务力度。加强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建设，加大青少年科技教育相关业务培训力度。举办山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理事校校长精英论坛，分类健全我省青少年科技教育人才库。利用信息化手段，建立科技教育活动信息推广、传播渠道。

三、组织实施

山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系列活动由省科协、省教育厅联合主办。省科技馆（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）在省科协科普部、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的指导下负责各项活动的组织实施，着重做好奖项评选和公示、证书设计和颁发、档案管理等环节，确保公平公正办赛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1. 各市科协、教育局应着重突出素质教育战略主题以及自愿参与的原则，结合本地实际，广泛动员、统筹安排，突出特色、注重实效，认真组织本市中小学参与活动。各项活动请严格参照《教育部办公厅印发〈关于面向中小学生的全国性竞赛活动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教基厅〔2018〕9号）进行组织管理，坚持公益性，做到“零收费”。

2. 各市科协、教育局要加强沟通协调，形成整体合力，实现

互补共赢，保障活动顺利开展。各市教育局要充分调动学校的积极性，把青少年科技教育系列活动作为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，充分发挥学校在实施青少年科技教育中的重要作用。各级科协组织要发挥人才、策划、科技教育资源等方面的优势，主动与教育行政部门联系对接，切实发挥组织协调作用。

3. 省科技馆（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）在主办部门的统一领导下，根据活动有关要求，研究和制定各项活动的具体实施细则和活动方案。各市可结合实际，制定市级活动方案。

4. 主办单位将对各市开展活动情况进行督导。各类赛事要确保公平公正办赛，主办单位视情况派出纪检人员对比赛情况进行监督，必要时对部分赛事进行检查和巡视。

5. 各市活动举办单位要大力加强宣传，及时将相关活动的开展情况、活动相关的影像资料等材料报省科技馆（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）。对活动中涌现出的好做法、好经验，省科技馆（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）将择优在相关媒体进行推介宣传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省科技馆（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）联系人：徐新

电话：0531-86064872

地址：济南市历下区南门大街1号

邮编：250012

电子邮箱：qingshaozhongxin1@shandong.cn

省科协科普部联系人：王国晖

电话：0531-82073210

省教育厅基教处联系人：赵光

电话：0531-81916605



山东省科协办公室

2021年2月19日印发
